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5-017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超控股	股票代码	0024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中超电缆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诚	林丹萍	
办公地址	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999号	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999号	
传真	0510-87698298	0510-87698298	
电话	0510-87698052	0510-87698298	
电子信箱	chencheng1013@126.com	ldp002471@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行业现状

2024年，全球电线电缆行业规模持续扩张，中国作为全球最大市场，国内市场规模同比增长，主要受益于新能源基建、智能电网升级及"新基建"投资加速。其中，新能源领域（风电、光伏、储能）对特种电缆的需求增速，成为行业增长的核心驱动力。国内电线电缆行业在政策红利和技术升级驱动下保持稳健增长，但行业仍面临低端产能过剩、国际竞争力不足、原材料成本高企等挑战。未来需通过技术创新、绿色转型和产业链协同，加速向高附加值、智能化方向升级，进一步缩小与国际领先水平的差距。

（2）发展阶段

2024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处于成熟期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过渡的关键时期，具体表现如下：

①市场规模趋稳：当前国内电线电缆行业增速从高速增长转向中低速，市场总量庞大但增量空间更多依赖结构性调整。

②竞争格局优化：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前十企业市场份额逐步提升，但仍低于国际前五企业的集中度水平，整合与淘汰低效产能成为常态。

③技术标准化：电线电缆中低端产品技术成熟，同质化竞争激烈；高端领域（如超高压电缆、特种电缆）逐步实现国产替代，但部分核心技术仍依赖进口。

④技术创新推动高质量转型：超高压电缆（500kV及以上）、柔性直流电缆等高端领域国产化率显著提升，部分领域实现进口替代；头部企业引入AI质检、自动化生产线，普及智能制造，生产效率有效提升，成本控制能力增强；绿色转型加速，环保材料（无卤低烟电缆、可降解护套）占比提升，符合"双碳"政策要求。

⑤市场需求升级加速高质量转型：风电、光伏、储能等新能源领域拉动特种电缆需求增速，成为核心增长点；5G基站、数据中心、充电桩建设等新基建推动高频通信电缆、高速数据电缆需求。

⑥产业链协同强化：某求高质量转型：国内电线电缆龙头企业通过垂直整合及国际化布局，向上游材料和下游应用延伸，提升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加速海外建厂或收购，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稳步提升出口占比。

（3）周期性特点

电线电缆行业的周期性特点主要受宏观经济、政策导向、原材料价格及下游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2024年其周期性表现如下：

①与经济周期高度关联：电线电缆行业总产值与GDP增长呈正相关，2024年全球经济温和复苏，国内经济稳中向好，拉动电力、基建、新能源等领域投资，带动电缆需求增长。国内"新基建"（特高压、5G、充电桩）和传统基建（交通、城镇化）项目集中落地，2024年特高压电缆需求增速。

②政策驱动明显：欧盟碳关税（CBAM）实施倒逼国内企业升级生产工艺，出口导向型企业需适应周期性环保标准升级。国内"以旧换新"政策推动电网改造，加速淘汰低效电缆，形成周期性替换需求。"双碳"目标下，风电、光伏装机量持续增长，拉动新能源电缆需求周期性放量。储能、氢能等新兴领域政策补贴推动配套电缆需求。

③原材料价格波动传导：2024年铜价受供需影响高位震荡，铝价受能源成本推动同步波动，高端电缆绝缘料（如高压交联聚乙烯）进口占比高，国际油价波动间接影响生产成本，电线电缆企业利润空间进一步被压缩。

④季节性波动显著：电力系统施工受气候制约，一般一季度为传统招标淡季，二、三季度为供货高峰期，新能源项目（如风电）受审批和并网周期影响，下半年需求集中释放。

（4）发展趋势

"十四五"规划作为国家战略的重要纲领，明确提出加快能源结构转型、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基建）、实现"双碳"目标等任务。在此背景下，新能源电缆和智能电网成为重点发展领域，将迎来需求的爆发性增长。随着电线电缆行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以及国际化步伐的加快，国内电线电缆行业通过关键核心技术攻坚、并购整合优化产业链、加快"走出去"步伐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行业整体竞争力将进一步提升。

（5）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是国内综合线缆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和裸电线及电缆材料、电缆附件等五大类产品，涉及500多种型号，10,000多种规格，主要产品为1-35kV交联聚乙烯绝缘、中低压电力电缆、66kV及以上高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110kV-500kV超高压电缆、铝合金电缆、光伏电缆、控制电缆及阻燃型、耐火型、防火型等，适用于各类特殊场合的特种电缆以及石墨烯电缆材料等。主要应用于电力传输、设备供电、仪器、设备的控制、架空线路、电力传输、农网改造等，可敷设于室内、隧道、电缆沟、管道中或直埋敷设。

同时，公司于2016年与上海交通大学成立一级控股子公司上海精铸；2017年上海精铸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精铸，产品包括涡轮机叶片、涡轮转子及涡轮导向器、扩压器、轴承座、燃烧室喷嘴、涡流器、整流叶片等，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发动机、燃气轮机等领域。

（6）经营模式

①生产模式

生产方面，由于电线电缆行业具有"料重工轻"，主要原材料铜、铝价格波动幅度大的特点，并且客户对于电线电缆型号、规格、性能等的需求各不相同，公司一般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高温合金精密铸件产品亦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等客户的订单安排生产计划。

②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控制程序》等相关制度，供应部门综合考虑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供货及时性、经营规模、资质情况、品牌知名度等选择合格供应商。公司电线电缆产品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铜材、铝材、绝缘材料、护套材料、钢带以及其他，由供应部门会同其他管理部门进行采购。采购流程主要包括生产部提出采购需求申请、供应部门组织对供应商询价，确定供应商后安排采购。

公司高温合金精密铸件产品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高温合金、蜡料、锆英砂、锆英粉、硅溶胶、莫来石砂粉等。公司选择质量稳定、信誉良好的原材料供应商作为合作伙伴，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定期进行供需分析和评估，以确保供应商的稳定供应和价格合理。

③销售模式

销售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团队营销体系和全程式营销服务。公司电线电缆产品以直销为主，其中国家电网等大型客户系通过参与其招投标实现销售。

公司高温合金精密铸件产品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

④研发模式

电线电缆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公司基于市场需求状况开展对新产品、新技术或新工艺的研发投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针对现有产品进行优化改造，在巩固现有产品市场地位的同时开拓新市场。研发流程主要包括进行市场调研、立项、研发项目设计评审、研发试制及试验、研发产品检测、验收评审等。

高温合金精密铸件研发模式采取"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的模式，主要根据客户实际需求及公司产品和技术现状等，经技术团队进行技术可行性判断，通过技术突破或新产品研发以提高产品性能及生产效率，满足客户要求。同时，公司从项目研发所需资源、成本、周期等方面综合考虑，在部分项目研发过程中，采取与上海交通大学等高校合作研发的方式，从而提高研发效率及公司综合研发实力。公司亦通过承担国家相关部门科研课题，时刻关注行业前沿科技动态，保持科研敏锐度与持续创新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5,659,787,946.38	5,680,069,270.64	-0.36%	5,670,222,76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6,421,470.68	1,651,485,740.92	3.93%	1,369,575,533.2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499,463,538.03	6,111,007,208.03	-10.01%	5,890,978,61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04,328.92	251,040,886.80	-108.53%	-47,898,30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73,527.59	-28,224,448.86	-56.15%	-89,065,70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24,712.02	427,020,138.21	-87.58%	111,593,837.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8	0.1980	-108.48%	-0.03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6	0.1958	-107.97%	-0.03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16.62%	-17.91%	-3.5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26,938,489.21	1,340,780,751.11	1,565,675,735.63	1,566,068,56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09,319.27	6,174,591.79	13,316,410.44	-14,586,01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354,179.55	-13,742,381.38	11,982,636.13	-13,959,60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215,933.85	183,227,442.81	-186,980,283.65	279,993,486.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8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3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0%	220,444,030.00	0	质押	197,800,000.00	
许钢生	境内自然人	4.75%	64,993,627.00	0	不适用	0	
杨飞	境内自然人	1.17%	15,962,349.00	0	质押	8,600,000.00	
范小峰	境内自然人	0.52%	7,119,366.00	0	不适用	0	
刘正侠	境内自然人	0.51%	6,997,300.00	0	不适用	0	
姜宏波	境内自然人	0.47%	6,492,200.00	0	不适用	0	
范雯	境内自然人	0.40%	5,457,300.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7%	5,010,465.00	0	不适用	0	
韩俊锡	境内自然人	0.37%	5,000,000.00	0	不适用	0	
余英尔	境内自然人	0.36%	4,893,046.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飞为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许钢生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28,945,200股；股东杨飞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4,895,600股；股东范小峰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7,119,366股；股东刘正侠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6,088,600股；股东姜宏波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6,492,200股；股东余英尔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4,417,243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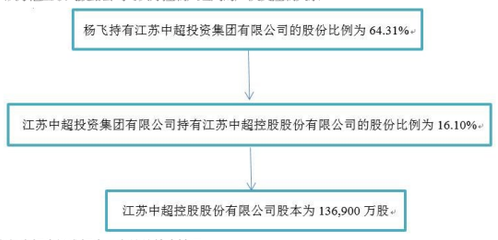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7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二级控股子公司江苏精铸进行增资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拟发行股票不超过380,4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21,000万元，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用高温合金精密铸件建设项目、高温合金精密铸件智能铸造技术研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一、二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江苏中超航宇精铸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募投项目"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用高温合金精密铸件建设项目"的名称更新为"航空航天发动机及燃气轮机高端零部件制造项目"、项目投资总额"100,000万元"更新为"99,500万元"，募投项目"高温合金精密铸件智能铸造技术研发项目"名称更新为"先进高温合金精密成型智能制造技术研发项目"。

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等相关议案，本次募投项目中"航空航天发动机及燃气轮机高端零部件制造项目"（以下简称"高端零部件制造项目"）原拟通过租赁关联方宜兴市中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宜兴市新街街道铜峰村的土地实施。经当地政府部门协调，拟将高端零部件制造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至宜兴市徐舍镇工业集中区，通过租赁非关联方宜兴市徐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拥有不动产证的土地实施，并将高端零部件制造项目的铺底流动资金由4,400万元调整为4,900万元，相应的，高端零部件制造项目的投资总额由99,500万元调整为100,000万元。

2024年7月1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有效期限延长12个月。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广忠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5-018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变芬女士召集，并于2025年4月11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变芬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充分、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年度的经营状况。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7）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蒋锋、朱勇刚、范志军、史勤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用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1年，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董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在任独立董事蒋锋、朱勇刚、范志军、史勤的2024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独立董事尽职尽责，不存在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定于2025年5月6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8）。

二、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四）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5-028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2025年5月6日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6日（星期二）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6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2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凡2025年4月2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999号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15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信息公告。

3、特别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2024年度述职。

（2）除议案7.00、10.00须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到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外；其余议案均须经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由到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议案9.00为关联事项，关联股东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杨飞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3）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4月30日下午5:00点前送达或发送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2、登记时间：2025年4月30日上午8:30-11:00，下午1:00-5: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江苏省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999号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214242。传真：0510-87698298。信函请注"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江苏省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999号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丹萍；

电话：0510-87698298；

传真：0510-87698298；

会议联系邮箱：zccable002471@163.com。

2、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六、备查文件

1、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资者投票代码：362471。

2、投票简称：中超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25年5月6日召开的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00-10.00，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3、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本授权委托书应于2025年4月30日前填妥并通过专人、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本公司。

5、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必须加盖法人印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5-019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下午1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4月1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海良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7）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执行有效。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在审慎阅读了公司《关于2024年利润分配的预案》之后，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监事会同意聘用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1年，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监事盛海良回避表决。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八）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